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2日13:30在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4年11月15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全部监事均现场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屈文婷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参会的监事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34,7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本次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因此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22日